

提升基層警消人員

年功俸額至525元案



緣起

本部葉部長上任以來，多次深入基層，傾聽第一線警消同仁心聲，深刻感受到基層警消工作時常身處惡劣、高度危險，生命交關的工作環境中，且24小時不分晝夜輪替執勤，非常辛勞，爰藉由提高薪資俸額上限，增加實質所得，適時反映基層警消人員辛勞。



修法目的

修正警察人員人事條例第22條附表1規定之警察人員俸表，將警正四階以下基層警消人員最高年功俸額從現行500元，提升1級至525元



增加現職及退休所得

以俸級陞遷代替職務陞遷

適度彌補現行制度上基層警消陞遷不易的困境



修法內容



警 官 等 級	官 階	本 俸 俸 級	本 俸 俸 額	年 功 俸 俸 額											
				770	770										
警	特 階	—	770	740	740	740									
	一 階	一	680	680	680	680									
	二 階	一	625	625	625	625									
	三 階	一	575	575	575	575									
	四 階	一	525	525	525	525									
	五 階	一	475	475	475	475									
警	一 階	一	420	420	420	420									
	二 階	一	390	390	390	390									
	三 階	一	360	360	360	360									
	四 階	一	330	330	330	330									
	五 階	一	310	310	310	310									
	六 階	一	290	290	290	290									

770						
740						
710						
680	680	680	680	680	680	68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25	625	625	625	625	625	625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575	575	575	575	575	575	575
550	550	550	550	550	550	550
525	525	525	525	525	525	525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475	475	475	475	475	475	475
450	450	450	450	450	450	450
420	420	420	420	420	420	420

如轉任非警察官職務時，應依所轉任職務適
應警察官官階之俸級，高於轉任公務人員俸
級，仍准照支，原高出之俸級俟將來升任較高
級數所升職等相當俸級。

修法效益

增加現職及退休所得

現職人員

修法後每月所得可增加
1370元

每年約增加1萬9千多元



退休人員

退休後亦可提高退休所得，
每月約增加1600元
，每年約增加1萬9千多元



受惠人數

全國現有警正四階以下基層警消計有：6萬6千多人

第一年立即
受惠同仁：

約2萬8242人

第二年
受惠同仁：

增加1371人

第三年
受惠同仁：

增加873人

其餘同仁
陸續受惠



優惠考績？！

晉級525元當年度考績獎金雖減少半個月(以任警正四階滿10年者為例，約減少3萬6000元)

但現職待遇提升每年可增加約1萬9000元(以14.5個月計)，雖總所得減少約1萬6000元，但嗣後每年均增加約1萬9000餘元。

再者，優惠考績係晉525元當年暫停，次年起即恢復優惠權益。



結語

本俸級調升案不但**實質加薪**，且有**長期效益**，是對基層警消照顧的最好做法。

本部將持續秉持照顧警消人員之立場，在政府財政狀況許可下，結合各項福利措施，改善警消工作條件及待遇，積極維護並爭取警消人員相關權益。

